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ANRUI GROUP C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2)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人民幣1,970,450,000元相比，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財年」)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將減少30%至40%。

根據目前所得資料，預期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i)煤炭(為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必要的核心原材料)價格大幅上升導致成本增加；及(ii)河南區域水泥銷售價格受到本省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連續遭受的特大水災及新冠疫情影響，有所下滑所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基於管理層可獲得的本集團最新財務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得出。上述資料可能須據進一步更新資料，以及於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後再作調整。敬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參閱本公司將適時刊發的二零二一財年業績公告。

敬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主席  
李留法

中國，河南省，汝州市，二零二二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留法先生；執行董事，李鳳變女士、丁基峰先生、徐武學先生及李江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祥忠先生、王平先生及杜曉堂先生。